



Shenyin Wanguo (H.K.) Limited
申銀萬國(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

中期報告 2014



業績

申銀萬國(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196,991	170,710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843)	1,239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2,623)
佣金費用		(37,545)	(34,132)
僱員薪酬和福利費用		(67,258)	(55,356)
折舊費用		(3,258)	(4,671)
金融服務營運之利息費用		(6,538)	(5,100)
其他費用淨額		(49,484)	(45,034)
除稅前溢利		32,065	25,033
所得稅費用	4	(2,840)	(3,070)
溢利		29,225	21,963
應佔溢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29,229	21,961
非控股權益		(4)	2
		29,225	21,963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5	5.51港仙	4.14港仙
每股股息	6	-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溢利	29,225	21,963
其他全面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價值變動	(2,306)	(2,112)
重新分類調整至綜合損益表內之 (收益)／虧損		
－出售投資之收益	－	(920)
－減值虧損	－	2,623
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	(2,306)	(409)
全面收益總額	26,919	21,554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26,923	21,552
非控股權益	(4)	2
	26,919	21,55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107	10,809
聯交所及期交所交易權		4,212	4,212
其他資產		21,024	30,757
可供出售投資	7	7,618	9,924
遞延稅項資產		218	223
總非流動資產		48,179	55,925
流動資產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7	102,158	138,321
應收帳款	8	600,455	546,474
貸款及墊款	9	1,921,176	1,518,4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711	17,180
可退回稅項		356	386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10	2,274,471	2,510,756
現金及銀行結存		300,841	277,726
總流動資產		5,217,168	5,009,300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1	2,858,821	2,943,689
計息銀行貸款	12	1,080,598	809,3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4,651	62,718
應繳稅項		8,969	2,818
總流動負債		4,013,039	3,818,606
流動資產淨值		1,204,129	1,190,69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52,308	1,246,61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06	506
資產淨值		1,251,802	1,246,113
權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580,120	265,380
儲備		669,048	956,865
擬派／宣派股息		-	21,230
非控股權益		1,249,168	1,243,475
		2,634	2,638
權益總額		1,251,802	1,246,1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帳	股本儲備	可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普通儲備	保留溢利	撥派/ 宣派股息	總額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65,380	314,740	15	409	138	613,482	7,961	1,202,125	1,204,759
期間溢利		-	-	-	-	-	21,961	-	21,961	21,963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	-	-	(409)	-	-	-	(409)	(409)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409)	-	21,961	-	21,552	21,554
已派發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7,961)	(7,961)	(7,961)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65,380	314,740	15	-	138	635,443	-	1,215,716	1,218,35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普通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 宣派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85,380	314,740	15	2,481	138	639,491	21,230	1,243,475	2,638	1,246,113
期間溢利	-	-	-	-	-	29,229	-	29,229	(4)	29,225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	-	-	(2,306)	-	-	-	(2,306)	-	(2,306)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2,306)	-	29,229	-	26,923	(4)	26,919
已派發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21,230)	(21,230)	-	(21,230)
轉撥至已發行股本(附註)	314,740	(314,740)	-	-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80,120	-	15	175	138	688,720	-	1,249,168	2,634	1,251,802

附註：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之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所載有關廢除股本面值之暫定條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結餘已轉撥至已發行股本。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19,316)	165,88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7,556)	1,15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02,613	(138,96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75,741	28,07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8,381	132,217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4,122	160,29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扣除購入時原到期日 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94,616	101,532
購入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6,225	92,580
現金及銀行結存	300,841	194,112
銀行透支	(16,719)	(33,817)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4,122	160,295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用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下文附註(a)詳述。

(a)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更改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 –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 呈列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 及計量 –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 延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 非金 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對沖會計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界定福利 計劃：僱員供款 ³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的修訂 ³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的修訂 ³

¹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須予呈報分部於期間之除稅前業績之分析如下：

	經紀業務 千港元	投資銀行 業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業務 千港元	融資及貸款 業務 千港元	投資及其他 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入	112,373	11,884	5,630	60,670	6,434	196,991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 溢利/(虧損)	14,488	(288)	47	18,193	(375)	32,065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入	103,766	5,164	4,950	44,891	11,939	170,710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 溢利/(虧損)	6,862	(6,216)	(862)	20,228	5,021	25,033



3. 收入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經紀業務:		
代理買賣的證券佣金收入:		
— 港股	84,162	74,658
— 非港股	11,147	10,916
代理買賣的期貨及期權佣金收入	12,851	15,370
手續費收入	2,163	2,170
證券研究費收入及其他	2,050	652
	112,373	103,766
投資銀行業務:		
首次公开发售、配售、包銷及分包銷佣金收入	3,717	1,643
財務顧問、合規顧問、保薦費收入及其他	8,167	3,521
	11,884	5,164
資產管理業務:		
管理費及投資顧問費收入	5,486	4,950
表現費收入	144	—
	5,630	4,950



3. 收入(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融資及貸款業務：		
現金客戶及孖展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47,024	35,749
首次公开发售貸款利息收入	2,067	309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1,579	8,833
	60,670	44,891
投資及其他業務：		
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 上市股票投資、期貨及期權	66	2,257
— 非上市債券	6	—
— 非上市基金	2,068	3,464
股息收入：		
— 上市股票投資	265	398
— 非上市股票投資	4,029	5,820
	6,434	11,939
	196,991	170,710



4. 所得稅

已就期內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一三年：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源自香港以外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有業務經營之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香港		
本期間支出	2,670	2,57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3)
本期－其他地區	165	88
遞延	5	420
本期間總稅項支出	2,840	3,070

5.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之未經審核溢利29,229,025港元（二零一三年：21,961,736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之530,759,126股（二零一三年：530,759,126股）普通股計算。

本集團於上述期間內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



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一無(二零一三年:無)	-	-

7. 投資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按公平價值:		
非上市股票投資	5,148	7,454
非上市會所債券	2,470	2,470
	7,618	9,924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票投資	29,752	26,181
非上市投資基金	72,406	112,140
	102,158	138,321
	109,776	148,245



7. 投資(續)

公平價值等級架構

本集團使用以下等級架構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第一層：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之公平價值

第二層：按估值技巧計算之公平價值，而該等估值技巧之所有輸入值直接或間接為可觀察數據，並對已入帳公平價值具有重大影響

第三層：按估值技巧計算之公平價值，而該等估值技巧之所有輸入值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值)，並對已入帳公平價值具有重大影響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價值：			
非上市之股票投資	—	5,148	5,148
非上市會所債券	—	2,470	2,470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票投資	29,752	—	29,752
非上市投資基金	—	72,406	72,406
	29,752	80,024	109,776



7. 投資(續)

公平價值等級架構(續)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價值：			
非上市股票投資	—	7,454	7,454
非上市會所債券	—	2,470	2,470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票投資	26,181	—	26,181
非上市投資基金	—	112,140	112,140
	26,181	122,064	148,245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並無於第一層及第二層之間進行任何調撥，亦無轉撥至或轉撥自第三層作公平價值計量。

計算第2級公平價值所用的估值技術

本集團計算第2級公平價值所用的估值技術盡可能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不依賴本集團的特定估計。



8. 應收帳款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減值撥備前之應收帳款	622,225	568,244
減：減值撥備	(21,770)	(21,770)
應收帳款	600,455	546,474

除本集團同意給予信貸期外，應收帳款乃於各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結算日到期。

於報告期完結日，根據交易日期計算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72,107	513,918
一至兩個月	7,046	5,475
兩至三個月	6,583	2,599
超過三個月	36,489	46,252
	622,225	568,244



9. 貸款及墊款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減值撥備前之給予客戶之貸款及墊款：		
有抵押	1,932,137	1,529,418
無抵押	2,212	2,212
	1,934,349	1,531,630
減：減值撥備	(13,173)	(13,173)
貸款及墊款	1,921,176	1,518,457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給予客戶之貸款及墊款乃按要求償還。

10.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本集團於認可金融機構開設多個獨立信託賬戶以存放客戶之款項，其到期日均少於一年。

11. 應付帳款

於報告期完結日，根據交易日計算之應付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858,821	2,943,689

12. 計息銀行貸款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到期日均少於三個月。

13. 承擔

(a) 資本承擔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4,387	2,076

(b) 作為承租人之經營租約承擔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未來須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20,115	28,989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在內)	36,664	39,974
第五年後	3,702	6,892
	60,481	75,855

14.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a) 本集團於此期間內曾進行下列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佣金開支	(i)	871	1,897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 附屬公司的研究費用	(ii)	4,000	3,575
就經紀業務提供支持服務而支付 予最終控股公司的顧問費	(iii)	1,239	-
就企業融資業務提供支持服務而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顧問費	(iv)	203	-

附註：

- (i)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佣金開支乃按客戶在深圳及上海B股交易金額基於已簽署的合作協議中釐定之百分比計算。
- (ii)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的研究費用乃根據已簽署的合作協議中參照實際產生成本釐定之定額收費。
- (iii) 就經紀業務提供支持服務而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顧問費乃根據已簽署的合作協議中參照實際產生成本釐定定額收費。



14.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續)

(a) 本集團於此期間內曾進行下列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續)

附註:(續)

- (iv) 就企業融資業務而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顧問費乃根據本集團與該關連公司簽訂之協議按其實際收入之某個百分比釐定金額收費。
- (v)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結存中包括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所結欠之應收經紀帳款7,160,804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22,157港元),乃因證券買賣交易而產生。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 (vi)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應付經紀帳款9,573,19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62,623港元),乃因證券買賣交易而產生。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 (vii)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代本公司一中間控股公司持有之獨立客戶款項28,073,714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56,392港元),乃源於證券買賣交易。該款項為無抵押、按銀行存款年利率計息及須於要求時支付。
- (viii)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應付研究費用款項4,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於1個月內清償。



14.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續)

(b) 關鍵管理層成員之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885	11,668
離職後福利	702	898
	13,587	12,566

15. 比較數字

如附註2所述，由於本中期分部呈列方式之更改，此財務報表內之若干項目及結餘已作出重列。因此，若干的比較數字已作出重列以符合本中期的呈列方式。

16. 帳目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

董事局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管理層探討與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世界各主要經濟體延續去年的復蘇局面。美國聯儲局如期縮減了量化寬鬆(QE)的規模,但這並未影響美國房地產市場的需求增長,同時就業市場也繼續顯著改善。美國國內通脹開始抬頭,雖然目前核心個人消費支出(PCE)依然低於美國聯儲局2%的目標,但是市場預期美國聯儲局將在未來一年內開始加息。日本渡過了提高消費稅的衝擊,日本經濟繼續復蘇。與此同時,歐洲的局面也有明顯改觀。德法等核心國家經濟增長強勁,邊緣國家的發債成本大幅下降,表明歐債危機的影響已持續消退。與美國不同,歐洲過低的通脹引發了通縮的擔憂,在歐洲央行已經實行負利率政策之後,市場仍普遍預期歐洲會擴大量化寬鬆的規模。新興市場表現分化,印度的改革前景令人樂觀,俄羅斯則深陷地緣政治的漩渦,而巴西和南非依然無法擺脫經濟疲軟通脹高企的困局。

中國內地經濟在經歷了下滑之後,已於六月企穩,基礎設施建設的強勁增長,央行連續定向降準,人民幣的強勢升值告一階段,幫助出口在六月份反彈,這些都帶來了國內需求的改善,而通脹依然保持低位,意味著央行有充分的放鬆空間。最令人擔憂的是房地產市場,雖然近期地產政策在越來越



多的城市開始放鬆，但是銷售及投資持續下滑。上半年港股的走勢基本反映了國內經濟基本面的變化，恒指從年初開始自高點**23,340**點震盪下行，至三月二十日跌至**21,182**點，跌幅超過**9%**，其後，市場預期經濟政策將放鬆，港股市場人氣有所恢復，恒指於四月十日反彈至**23,187**點，然而，宏觀數據顯示中國內地經濟在四月和五月迅速惡化，恒指隨即再度下探至**21,746**點，六月份，隨著政策放鬆的加碼及經濟數據的明顯改善，恒指持續反彈，收於**23,191**點。今年一至六月香港聯交所日均成交金額為**629**億港元，低於去年上半年日均成交金額**683**億港元的水平。

業務回顧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整體業務有不俗增長，營業額**1.97**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71**億港元），同比增長**15%**。未經審核稅前溢利增加**28%**至**3,207**萬港元（二零一三年：**2,503**萬港元）。經紀業務，融資及貸款業務，投資銀行業務收入增長較大。經紀業務方面，雖然市場成交量下降，收入同比增長**861**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8%**。融資及貸款業務方面，目前孖展平均餘額接近**15**億港元，實現收入**6,067**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5%**。至於投資銀行業務方面，今年上半年成功完成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1446**)主板上市及主承銷項目，參與國際配售金額**1.16**億元。今年上半年投資銀行業務實現收入**1,188**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30%**，主承銷、配售和財務顧問項目數各為**1**家、**3**家和**11**家。資產管理業務在今年上半年實現收入**563**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4%**。



本集團的經紀業務的重點是香港的股票及期貨市場及中國內地的B股市場。二零一四年兩地市況略有下降，港股市場日均成交金額從683億港元減少至629億港元，本集團把握新經濟概念股票活躍、滬港通政策推出等市場機遇，積極引導客戶參與港股交易，取得良好的效果。產品方面，今年上半年在持續引入第三方債券產品的同時，加大引入第三方基金產品的力度，基金產品銷售金額較去年同期增長79%。機構經紀業務方面，更進一步整合各海外辦事處及銷售隊伍，統一管理，聯合營銷，積極開展包括股票配售、RQFII產品推廣在內的綜合機構業務，同時在業務開拓方面，本集團於新加坡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正式開業運作，而本集團引進ECM團隊，積極開發香港上市公司股份配售交易業務。

本集團上半年全面評估發債、銀團貸款和商業信貸等多種資金來源和槓杆運用，以支持業務發展，並充分利用上半年香港市場新股密集發行和市場個股活躍的時機，在把握風控的基礎上，適時擴大信貸規模。目前孖展平均餘額接近15億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實現收入6,067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5%。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申銀萬國融資」)的業務主要包括保薦人、財務顧問和證券承銷。申銀萬國融資出任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1446)聯席經辦人，該公司之股份成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申銀萬國融資曾擔任數宗新股發行的承銷商，並積極參與了股份配售工作及多項財務顧問項目。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申銀萬國投資管理(亞洲)有限公司(「申萬投資管理」)管理的「申萬人民幣投資基金」(RQFII)業績繼續表現良好，今年四月，成功新獲批RQFII專戶額度15億元人民幣，使得資產管理總規模在六月底達到39.7億港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資產管理業務實現收入563萬港元。

本集團的證券研究團隊向其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提供專業的支援。本集團之母公司為中國內地最具領導地位證券公司之一，在其支援下，本集團已成為研究中國內地證券之專家，並發表關於中國內地證券的定期報告，同時涵蓋宏觀經濟、市場策略及分析，以及在香港、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重點中國內地企業。本集團之證券研究團隊亦編撰詳細的公司分析供客戶參考，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證券研究團隊共發表研究報告近千篇，並新成立研究產品小組，以求提高報告質素，進一步滿足客戶需求。在滬港通正式開啟之前，研究產品小組將為客戶提供相關研究產品，做好相關準備。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共有16名分析員親自或邀請香港上市公司，與本集團的香港、亞洲客戶見面並舉行國際路演。



展望

市場普遍預期，美國經濟將延續復蘇，美國聯儲局將退出量化寬鬆，但是今年下半年不會開始加息。同時，日本的經濟增長以及歐洲的通脹局面仍有待觀察。我們認為，中國內地的經濟已經階段性企穩。在政府寬鬆的財政政策和貨幣政策的雙重刺激下，下半年國內經濟將延續穩中有升的格局，全年GDP有望達到7.5%的增長目標。同時，國企改革、金融市場改革、要素價格改革、環境治理將繼續釋放改革紅利，在目前的估值水平下，中國資產有著很高的吸引力。預計二零一四年下半年隨著滬港通的實行，大盤藍籌將會更吸引投資者的關注。

資本架構

期內，本公司之股本並無任何變動。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合共530,759,126股，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則為12億4千9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存3億1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億7千8百萬港元）及短期有價證券1億2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億3千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未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為13億6千2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億4千4百萬港元），其中5億9千1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億3千6百萬港元）為毋須發出通知或完成前提條件下即可動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短期銀行借貸為10億8千1百萬港元，而流動資金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及資本負債率（即銀行借貸與資產淨值之比率）分別為130%（二零一三年：139%）及86%（二零一三年：37%）。



本集團具備充裕財務資源進行日常營運，並有足夠財務能力把握適當投資機會。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予以抵押。

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批核客戶交易及信貸限額之審核、定期檢討所授信貸、監察信貸風險及跟進逾期債務之相關信貸風險等方面實施適當之信貸管理政策。有關政策會定時進行檢討及更新。

管理層緊密注視市場情況，以便作出預防措施，減低本集團可能會面對之任何風險。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貸款及墊款中的給予孖展客戶貸款為12億5千8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億1千8百萬港元），其中12%（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乃借予企業客戶，其餘則借予個人客戶。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對沖機制

本集團因進行境外股票市場交易而承擔匯率波動風險。該等交易乃代表本集團客戶進行，僅佔本集團收益一小部分。該等境外交易大部分以美元結帳，而由於美元與港元之間訂有聯繫匯率制度，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毋需進行對沖。匯兌收益及／或虧損均計入收益表。本集團會密切留意其外匯風險狀況，當有需要時會採取必要之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於「展望」一段所披露之未來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未來計劃。

僱員及培訓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全職僱員總數為**239**人（二零一三年：210人）。期內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袍金）合共約為**6千7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5千5百萬港元）。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專業培訓。為符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有關規定，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為所有持牌僱員舉辦了共**6**場（二零一三年：4場）持續專業培訓講座。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假設或視為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而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本期間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之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參與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予以備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除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各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長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Shenyin Wanguo Holdings (B.V.I.) Limited (「SWHBVI」)	直接實益擁有	268,334,875*	50.56
Venture-Some Investments Limited (「VSI」)	透過受控法團	268,334,875*	50.56
申銀萬國(香港)集團有限公司 (「申萬香港集團」)	透過受控法團 直接實益擁有	268,334,875* 2,045,000*	50.56 0.38
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萬證券股份」)	透過受控法團	270,379,875*	50.94

* SWHBVI由VSI直接持有50.51%權益，而VSI由申萬香港集團全資擁有，申萬香港集團則由申萬證券股份全資擁有。因此，VSI、申萬香港集團及申萬證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均被視為於SWHBVI持有之同一批268,334,87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申萬香港集團亦直接持有2,045,000股本公司股份。因此，申萬證券股份亦被視為於申萬香港集團持有之同一批2,04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而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為令本公司的透明度及對股東的問責性更臻美好，本公司在實際情況許可下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除偏離守則條文A.6.7外（該等偏離行為的解釋如下），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全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一名非執行董事因有其他事務在身，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根據董事回覆本公司之特定查詢，所有董事於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董事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九位董事，其中儲曉明先生、陸文清先生、郭純先生及李萬全先生為執行董事，張平沼先生及張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吳永鏗先生、郭琳廣先生及卓福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局命
主席
儲曉明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